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黃碧涵
電話：02-77493807
電子郵件：ntnu19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社教字第10910097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北區樂齡講師培訓實施計畫 (1091009755-0-0.docx)

主旨：檢陳鈞部委託本校辦理「109年度教育部推動樂齡學習專業人員-樂齡講師培訓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鈞部109年2月11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90008870b號令及109年樂齡學習北區輔導團「子計畫三：培力區域樂齡教育團隊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考量國內目前樂齡學習中心實際業務推動情形，鼓勵終身學習機構提升講師課程規劃與知能素養，進而提升教學品質滿意度，爰辦理本次樂齡講師培訓課程。
- 三、旨揭培訓辦理時間、地點及相關資訊分別如下：
 - (一) 樂齡講師基礎課程
 - 1、培訓日期：109年6月4至5日(星期四、五)。
 - 2、培訓地點：本校公館校區綜合館國際會議廳。
 - (二) 樂齡講師專業課程-講師初階課程。
 - 1、培訓日期：109年6月11至12日(星期四、五)。
 - 2、培訓地點：本校圖書館校區教育大樓201演講廳、202國際會議廳。



(三) 樂齡講師專業課程-講師進階課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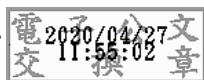
1、培訓日期：109年6月17至19日(星期三、四、五)。

2、培訓地點：本校圖書館校區進修推廣學院1樓演講堂。

四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範措施，本輔導團有評估活動風險之權利，如遇疫情擴大或配合政府政策等因素，得改以延期、取消或以其他方式辦理，並於「教育部樂齡學習網」及「樂齡學習北區輔導團臉書」公告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本校社會教育系



校長 吳正己